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厦门市委宣传部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厦门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厦科协〔2024〕9号

关于开展2024年厦门市“最美科技工作者
(团体)”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区科协、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市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院士站，各有关市直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市管国有企业：

为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激发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责任感，团结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以强大的创新自信奋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现决定在我市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团

体)”学习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讲好厦门科技工作者故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为厦门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贡献智慧力量。

二、活动组织

成立厦门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学习宣传活动领导小组，由市科协主要领导任组长，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委军民融合办一名分管领导任副组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科协，由市科协一名分管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成员由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委军民融合办各一名处室负责人组成。市科协办公室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三、活动安排

（一）广泛动员。3月下旬，启动2024年厦门“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遴选推荐工作。各单位要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工作者的感人事迹，选树一批先进典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二）组织推荐。4月上旬，各单位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

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的科技工作者，注重向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倾斜，组织开展推荐“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工作。各区由区科协牵头，联合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和区委军民融合办推荐遴选本地区候选人（团体），各区可推荐候选人（团体）各1人；各市级学会遴选本领域候选人（团体）各1名；各院士站建站单位推荐遴选候选人（团体）各1名；各有关单位、高校、科研院所、市属国有企业推荐遴选本系统本单位候选人（团体）各1名。所有候选人和团体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不接受个人申请。

优秀科技工作者（团体）特别集中的推荐渠道，经各主办单位研究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推荐名额。“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成员应不少于3人，核心成员不超过15人。其中团体负责人不得作为“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被推荐。已获得国家级荣誉表彰、中宣部、省委宣传部和市委宣传部“最美”系列称号的科技人员和团体原则上不再推荐。

（三）遴选发布。主办单位将综合各区及相关单位的推荐情况，遴选确定10名2024年厦门市“最美科技工作者”，10个2024年厦门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并从中推荐候选人（团体）参与2024年福建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学习宣传活动。

（四）集中宣传。2024年厦门“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发布后，对先进事迹进行广泛宣传报道，形成宣传声势。各单位

可结合“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学家精神宣传等各项实际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最美科技工作者”事迹宣讲报告会、学习实践活动。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典型事迹，通过我市新闻网站和“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

四、遴选标准

(一) 政治过硬。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作风廉洁，遵纪守法；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 业绩突出。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在前沿领域和基础研究上作出重要贡献；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要贡献；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重要贡献；坚持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出重要贡献；坚持服务社会，为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

(三) 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党政机关现任县处级以上行政职务者和单位)。

(四) 面向基层。各地方、各单位、各学会推荐人选要突出基层一线，特别是青年科技工作者、女性科技工作者典型。

五、有关要求

（一）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学习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是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工作的实际举措。要充分认清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要切实履行职能，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组织好本辖区、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学习宣传活动，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各项工作，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有关情况及时报市科协办公室。

（三）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遵守评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可与同期开展的各类先进人物（团体）推选工作统筹开展，尽可能减少基层工作负担。

（四）要深入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大力推进学习宣传活动理念、内容、手段等全方位创新，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的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注重调动广大科技工

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要力戒形式主义，使活动真正得到科技工作者的普遍欢迎，受到广大群众的热情关注。

六、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由主办单位结合本次申报情况统筹考虑，推荐材料请于4月30日前报市科协对口联系人。

区科协联系人：江晓云 2273506 xmkx2012@126.com

学会联系人：王殊 2273510 xmkx2017@126.com

院士站联系人：郝国明 2273062 1015326065@qq.com

科普(教育)基地联系人：范丽辉 2273508 xmkxpjb@126.com

市直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市属国有企业联系人：李爱民
2273063 xmkx-xlb@xm.gov.cn

推荐材料具体要求详见附件3。



附件 1

2024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_____

工 作 单 位：_____

推 荐 单 位：_____

填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工作单位：填写被推荐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2. 推荐单位：各区科协、宣传部、科技局、市委军民融合办，市科协主管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院士站建站单位，各有关单位作为推荐单位，由哪个（或多个）单位推荐的，填写单位名称。
3. 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4 年 01 月 01 日。
4. 照片为小 2 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
5.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6. 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7. 推荐领域：“面向世界科技前沿”主要指从事前沿科学发现、高新技术研发等领域；“面向经济主战场”主要指从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于生产和经济等领域；“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主要指参与国家重大工程、重大科研项目；“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主要指从事医疗卫生等领域；“社会服务”主要指在基层一线从事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科学普及等领域。
8.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含科普工作经历。
9. 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左右，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推荐人精神风貌、感人事迹、社会影响、所获重要奖励等情况。
10. 所在单位意见：由被推荐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须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被推荐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11. 推荐单位意见：推荐单位意见须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各区推荐的，加盖区科协公章；学术团体推荐的，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院士站推荐的加盖厦门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公章；市直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市属国有企业推荐的，加盖相应单位公章。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推 荐 领 域	☐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 面向经济主战场				
	☐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 社会服务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

感人故事（1~2 个，总字数 1000 字左右）

简要事迹（300-500 字，简要描述被推荐人的科研成就、技术应用推广业绩，要求重点突出、事迹精炼，勿单纯罗列荣誉或用文学化的语言描述故事。该内容将用于制作候选人简要事迹表，是评审工作的重要参考。）

个 人 声 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盖 章） 年 月 日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经征得纪检监察、安全生产、保密等部门同意，并经民主程序，同意推荐同志。 （盖 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2024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团队” 推 荐 表

候 选 团 队：_____

团队负责人：_____

依 托 单 位：_____

推 荐 单 位：_____

填报日期：2024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 1.候选团队：填写候选团队名称。
- 2.依托单位：填写候选团队依托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 3.推荐单位：各区科协、宣传部、科技局、市委军民融合办，市科协主管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院士站建站单位，各有关单位作为推荐单位，由哪个（或多个）单位推荐的，填写单位名称。
- 4.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如 2024 年 01 月 01 日。
- 5.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职务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
- 6.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 7.推荐领域：“面向世界科技前沿”主要指从事前沿科学发现、高新技术研发等领域；“面向经济主战场”主要指从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于生产和经济等领域；“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主要指参与国家重大工程、重大科研项目；“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主要指从事医疗卫生等领域；“社会服务”主要指在基层一线从事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科学普及等领域。
- 8.主要事迹 1500 字左右，感人故事 1000 字左右，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推荐人精神风貌、感人事迹、社会影响、所获重要奖励等情况。
- 9.所在单位意见：由被候选团队依托单位填写，须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 10.推荐单位意见：推荐单位意见须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各区推荐的，加盖区科协公章；学术团体推荐的，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院士站推荐的加盖厦门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协调小组办公室的公章；市直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市属国有企业推荐的，加盖相应单位公章。

团队名称						
学科领域					团队人数	
依托单位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单位类别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推荐领域	☐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 面向经济主战场					
	☐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 社会服务					
团队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籍 贯		民 族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学 历			学 位		
	办公电话			手 机		
	通讯地址				邮 编	

团队核心成员 (不超过 15 人)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职务/职称	学科领域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

感人故事（1~2 个，总字数 1000 字左右）

简要事迹（300-500 字，简要描述被推荐团队的科研成就、技术应用推广业绩，要求重点突出、事迹精炼，勿单纯罗列荣誉或用文学化的语言描述故事。该内容将用于制作候选人简要事迹表，是评审工作的重要参考。）

团 队 声 明	本人代表团队接受推荐，并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团队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依 托 单 位 意 见	候选团队依托单位需对候选团队核心成员的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盖 章） 年 月 日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经征得纪检监察、安全生产、保密等部门同意，并经民主程序，同意推荐团队。 （盖 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3

2024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推荐材料要求

一、需报送的推荐材料

（一）2024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团体）”推荐表

1. 被推荐人、团体主要事迹。应以第三人称撰写，总字数 1500 字左右，一般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为被推荐人、团体的科研成就、技术应用推广业绩等内容，字数控制在 400 字以内。科研成就方面的论文、奖项、专利等请选取业绩最突出的 3 个，技术应用推广方面请选取 3 个最有代表性、最能体现成就的内容；业绩和贡献要求实事求是，有具体量化数据，具体奖项要明确获奖时间、颁发奖项的主体、奖项的规范名称等。**第二部分**为被推荐人、团体的事迹等内容，应描述被推荐人、团体在各自领域从事科技工作的情况，字数不少于 700 字。**第三部分**为被推荐人、团体获得的社会类奖励等，字数控制在 400 以内。被推荐人重点为获得的“劳模”“五四青年奖章”“感动××人物”等，以及被推荐人担任“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情况。社会类奖励要求真实可靠，并明确获奖时间、颁发奖项的主体、奖项的规范名称等。担任代表（委员）情况要求明确具体届别、级别等。**第四部分**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材料。

2. 感人故事。应具体描述被推荐人、团体的 1~2 个故事，内容要突出被推荐人、团体在各自领域从事科技工作的感人情节，要求真实、生动，有时间、地点、人物、事件等要素（该部分内容将作为遴选要素和宣传素材，请务必认真填报）。

3.如推荐单位与被推荐人、团体负责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一致，则“所在单位意见”栏和“推荐单位意见”栏均应填写意见并加盖公章。

4. 报送材料要求：需报送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PDF 版本应体现被推荐人签名、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公章）的电子材料和填写完整且被推荐人签名并加盖所在单位、推荐单位公章后的纸质推荐表纸质推荐表各 1 份。**另需**报送填写完整但不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纸质推荐表 1 份。

（二）照片

照片仅需提供电子版，均应为 JPG 格式，每张电子照片的容量不小于 2MB。需提供 2 类照片：

1. 推荐为“最美科技工作者”的个人需提供小 2 寸红底正面免冠彩色照片 1 张（应与推荐表上的证件照一致），照片以“姓名+序号”命名。

2. 体现个人和团体先进事迹或感人故事的工作照或生活照 5 张，照片应突出被推荐人、团体，整体画面简洁、鲜明。照片以“姓名+序号”命名，每张照片应为一个独立的 JPG 格式文件，不得将图片插入文本中以 WORD 文档格式报送。请随同照片提供

所有照片的 WORD 版说明文本，内容为每张照片的简短说明。

（三）视频

视频仅须提供电子版，由被推荐人、团体视情自愿提交。**内容建议：**视频画面主要展现被推荐人、团体的工作、生活，含科研科普工作、与同事交流研讨、与企业或群众等服务对象交流等场景，以及被推荐人、团体成员口述今后继续弘扬科学家精神、坚持科技为民、奋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新征程，为厦门高质量发展，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贡献力量等表达决心信心的同期声。**技术要求：**MP4 或 MOV 格式，时长不少于 2 分钟，数量不限，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画面人员穿着得体，避免逆光拍摄。如有媒体宣传报道过的人物专题视频节目，可随同报送。

二、材料报送时间

推荐材料报送时间截至 4 月 30 日（周五）18：00。逾期不予受理。

三、材料报送方式

电子版材料请通过电子邮件或光盘邮寄方式报送，纸质版材料和实物材料请邮寄至市科协对口联系人，地址：厦门市湖滨南路 93 号科协大厦六楼。

区科协联系人：江晓云 2273506 xmkx2012@126.com

学会联系人：王殊 2273510 xmkx2017@126.com

院士站联系人：郝国明 2273062 1015326065@qq.com

科普（教育）基地联系人：范丽辉 2273508 xmkxpjb@126.com

市直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市属国有企业联系人：李爱民
2273063 xmkx-xlb@xm.gov.cn

四、其他

有关文件和表格可在市科协网（<http://www.xmkx.org.cn>）
下载。请各区、各学会、各有关单位负责推荐工作的人员，及时
与市科协联系人对接，沟通联络推荐相关事宜。

